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血液中心的大型专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传输流水线系统（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23人，营业收入为26,630.33万元，资产总额为70,574.6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孚诺科技（大连）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4094万元，资产总额为298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江西振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28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4.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 中标供应商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附 1：制造厂家出具的“中小企业声明函”

167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血液中心的大型专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生化分析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孚诺科技（大连）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3人，营业收入为4094万元，资产总额为298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孚诺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16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血液中心的大型专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传输流水线系统（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523人，营业收入为26,630.33万元，资产总额为70,574.65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招标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07月16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中型企业说明函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属于中型企业。

2021年7月，通过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初核和推荐、行业协会限定性条件论证、专家审核等程序，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入围“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名单。

2021年8月，通过省级中小企业主管部门会同财政部门组织报送、专家审核等流程，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入围“国家级专精特新重点‘小巨人’企业”名单。

作为中型企业，荣获两项国家级殊荣，标志着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综合实力在医疗器械及 IVD 诊断试剂领域中已经具有突出的竞争优势，也体现了政府部门、行业及市场对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发展的高度认可。

深圳市爱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血液中心的大型专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全自动酶联免疫分析仪（标的名称），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67人，营业收入为17179.10万元，资产总额为25227.27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公章）：海南华蓝医药健康产业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28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4.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 中标供应商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
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结果

测试者提供有关信息:

- 1.企业名称: 烟台澳斯邦生物工程有限公司
- 2.所属行业: 工业
- 3.上年末从业人员 67 人, 上年度营业收入 17179.10

万元。

测试结果: 小型企业

测试时间: 2025 年 7 月 15 日

申明: 测试结果是依据测试者提供的所属行业和有关指标数据生成, 其信息真实性由测试者负责。



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

工业和信息化部中小企业局组织开发, 供广大中小企业自测或政府部门、有关机构及社会公众辨别企业规模类型。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西壮族自治区血液中心的大型专用设备采购项目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全自动血液过滤仪，属于工业行业；制造商为佛山沃塘医疗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34人，营业收入为1864.21万元，资产总额为2629.19万元，属于小型企业；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电子公章）：佛山恒誉生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7月21日

注：

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 投标人须按上述格式要求如实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该声明函的真实性负责，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事实不符的，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第一款的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3. 为方便投标人识别企业规模类型，投标人可使用工业和信息化部组织开发的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小程序生成企业规模类型测试结果。自测小程序链接：<https://baosong.miit.gov.cn/ScaleTest>。
4.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详见《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统计局、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财政部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
5. 中标供应商依法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结果公告中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